

证券代码：831433

证券简称：川东磁电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核心员工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核心员工认定审议情况

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认定汤桂霞、严江荣、曾宇辉、陈万碧、夏广锋、李晓娟、邱智鹏、张天振、周强、邹胜华、付维、何燕霞、黄光华、梁智、严铭安共 15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。具体审议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2024 年 3 月 25 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核心员工提名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2024 年 3 月 27 日至 2024 年 4 月 5 日，公司将董事会提名的 15 名核心员工名单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。截至公示期满，公司全体员工均未对提名上述 15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提出异议。

（三）2024 年 4 月 8 日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》，公司监事会经过充分听取公示意见，对董事会提名的核心员工进行了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提名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包含的信息存在虚假、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认定上述 15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（四）2024 年 4 月 18 日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》，同意认定上述 15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（三）《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2 日